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10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19年7月16日下午16:00时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国凯先生主持，监事张洁、周丽红出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全体监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公司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,000万元增资全资子公司江苏富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智贸易”），有利于增强富智贸易的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，为其业务拓展提供进一步支持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。同意使用自有资金增资富智贸易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孙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公司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富智贸易使用自有资金约港币2,200万元对香港鸿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鸿智”）进行增资，有利于提升公司全资孙公司香港鸿智的综合竞争力和业务规模，为其业务拓展提供进一步支持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。同意使用自有资金增资香港鸿智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。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至今，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，组织相关各方对标的公司开展了尽职调查、审计等工作。同时，与交易各方就合作条件、交易价格等内容进行了深入沟通、磋商与论证。但经多次沟通与磋商，交易各方未能在核心交易条款上达成一致意见。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经审慎研究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交易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